

宝龙展  
BAOLON · EXPO

# 厦门国际工程机械展

XIAMEN INTERNATIONAL CONSTRUCTION MACHINERY EXHIBITION

# 厦门重型卡车配件博览会

XIAMEN HEAVY-DUTY TRUCK PARTS EXHIBITION

2026年6月26-28日  厦门国际博览中心(翔安)

主办单位：福建宝龙会展有限公司

## 参展商手册

### EXHIBITOR MANUAL



关注公众号



## 东南亚工程机械/重卡配件行业盛会

Southeast Asia Construction Machinery and Heavy Truck Parts Industry Event

**尊敬的参展企业：**

**您好！**

感谢并欢迎您参加“2026 厦门国际工程机械展、厦门重型卡车配件博览会”！为了使您获取完整、及时的展会信息，更好地保障您在参展期间能顺利地布展、参展及撤展，确保展会在安全良好的环境下取得圆满成功，特编制本《参展商手册》，以供您及您的搭建商参考和执行。

请务必仔细阅读本手册，熟悉其中各项内容及规定，填写所需服务的表单，并按时、按要求回传至指定负责人。请务必注意每项表单回执的截止日期，展会所有时间安排及相关活动以本手册为准。（如有调整请以主办方最新通知为准）在此诚挚的感谢您的支持与合作，祝愿您在本次大会取得丰硕的成果！

本参展商手册解释权归福建宝龙会展有限公司所有。

厦门国际工程机械展  
厦门重型卡车配件博览会  
组委会

2026 年 5 月

## 目 录

<b>第一章 综合信息</b>	
1: 展会概况	1
2: 承办单位信息	1
3: 主场单位信息	1
4: 展会日程	2
5: 展商报到	3
6: 搭建商推荐	3
<b>第二章 参展须知</b>	
1: 标准展位布展要求	5
2: 特装展位需提交资料	6
3: 交通指南	8
4: 展品物流运输服务	10
5: 展具租赁服务	16
6: 酒店推荐	17
<b>第三章 特装布展管理</b>	
1: 特装布展管理规定	18
(1) 总则	18
(2) 施工证	18
(3) 施工申报	18
(4) 特装管理规定	20
(5) 特装展位注意事项	21
(6) 现场施工守则	22
(7) 展位的清洁工作	24
(8) 电源的管理规定	24
(9) 垃圾清运及拆展台服务	25
(10) 吊点服务	26
<b>第四章 相关收费</b>	27
<b>第五章 服务申请表格</b>	
1: 特装展位搭建委托书	29
2: 特装展位参展商安全责任保证书	30
3: 装展位安全责任承诺书	31
4: 展台施工安全	32
5: 违规管理	33

## 第一章 综合信息

### 1. 展会概况

展会时间：2026年6月26日—28日  
展会地点：厦门国际博览中心（翔安区）  
主办单位：福建宝龙会展有限公司  
承办单位：泉州宝龙会展有限公司

### 2. 承办单位信息

承办单位：泉州宝龙会展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8559595955 13489597179 15859779753  
13685918928 15880915627 15906060889  
15392262662 15080401010 18659088811  
地址：福建省泉州市鲤城区江南大街鼎盛大观 9E101

### 3. 主场单位信息

主场单位：厦门潮汐会展有限公司  
报馆邮箱：13695028591@163.com  
联系电话：蒙先生 18205955501  
邹先生 16621089998  
地 址：厦门市思明区莲前西路 366 号 501-5

## 4. 展会日程

展前	日期	时间
报馆（图纸及资料审核、 手续办理）	2026年6月15日	16:00前
施工证办理	2026年6月23日	主场服务处
展商证办理	2026年6月24-25日	厦门国际博览中心 展商报到处
布展期	日期	时间
特装搭建进场	2026年6月23-25日	08:30-17:30
展品进场	2026年6月24-25日	09:00-20:00
标展供电	2026年6月25日	14:00开始
展览期	日期	时间
展商进场	2026年6月26日	08:30-17:00
	2026年6月27日	08:30-17:00
	2026年6月28日	08:30-15:00
观众进场	2026年6月26日	09:00-17:00
	2026年6月27日	09:00-17:00
	2026年6月28日	09:00-15:00
撤展期	日期	时间
展品撤运	2026年6月28日	15:00-17:00
展台拆卸及建渣清运	2026年8月28日	17:00-22:00
撤馆结束	2026年6月28日	22:00止

## 5. 展商报到

- 所有搭建商、参展商需在开展前进行报到，方可领取布展证、参展证！
- 报到地点：厦门国际博览中心西登录厅--展商服务中心[如下图]
- 参展商凭“展商电子邀请函 或 展位确认合同”领取参展证。
- 友情提示：入场需要刷身份证，请携带好身份证件。



## 6. 推荐搭建商

★厦门市楷溢国际会展有限公司

联系人:吴伟铭 15106021170 (微信同号)

地址:厦门市翔安区凤翔街道宋洋一里 28 号

★雅图展览（河南）有限公司

联系人：邓如 13598070808 (微信同号)

地址：郑州市 CBD 商务内环路 1 号石家庄国际会展中心展览部 E206 室

★厦门熙展务会展有限公司

联系人:何慧 13799761253 (微信同号)

邮 箱:972007513@qq.com

## 重要提示:

1. 为消除博览会展位搭建环节存在的隐患,避免现场搭建过程中产生安全问题,同时也为更好的配合、支持各参展商的参展要求和展位搭建效果,展会主办方通过遴选方式,确定一批专业水平较高的搭建公司作为展示会“签约搭建商”。请使用签约搭建商设计搭建。

2. 参展商选择博览会推荐的签约搭建商,并严格审核搭建商的资质,监督其按照相关规定规范施工,杜绝安全隐患;选择展示会签约搭建商之后,参展商和搭建商按照自愿平等协商合作,就展位搭建事宜达成协议;建议参展商督促所选搭建商购买相应的安全保险。

3. 展位搭建或使用过程中,因搭建原因给参展商造成的任何损失,应由搭建商直接与参展商协商责任承担问题。

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规定,参展商与搭建商因展位搭建产生的任何纠纷(任何纠纷包括但不限于防火隐患、搭建施工安全、合同纠纷、票据纠纷等)应由双方协商解决、展会主办方不参与任何纠纷,且不为此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 第二章 参展须知

### 1. 标准展位布展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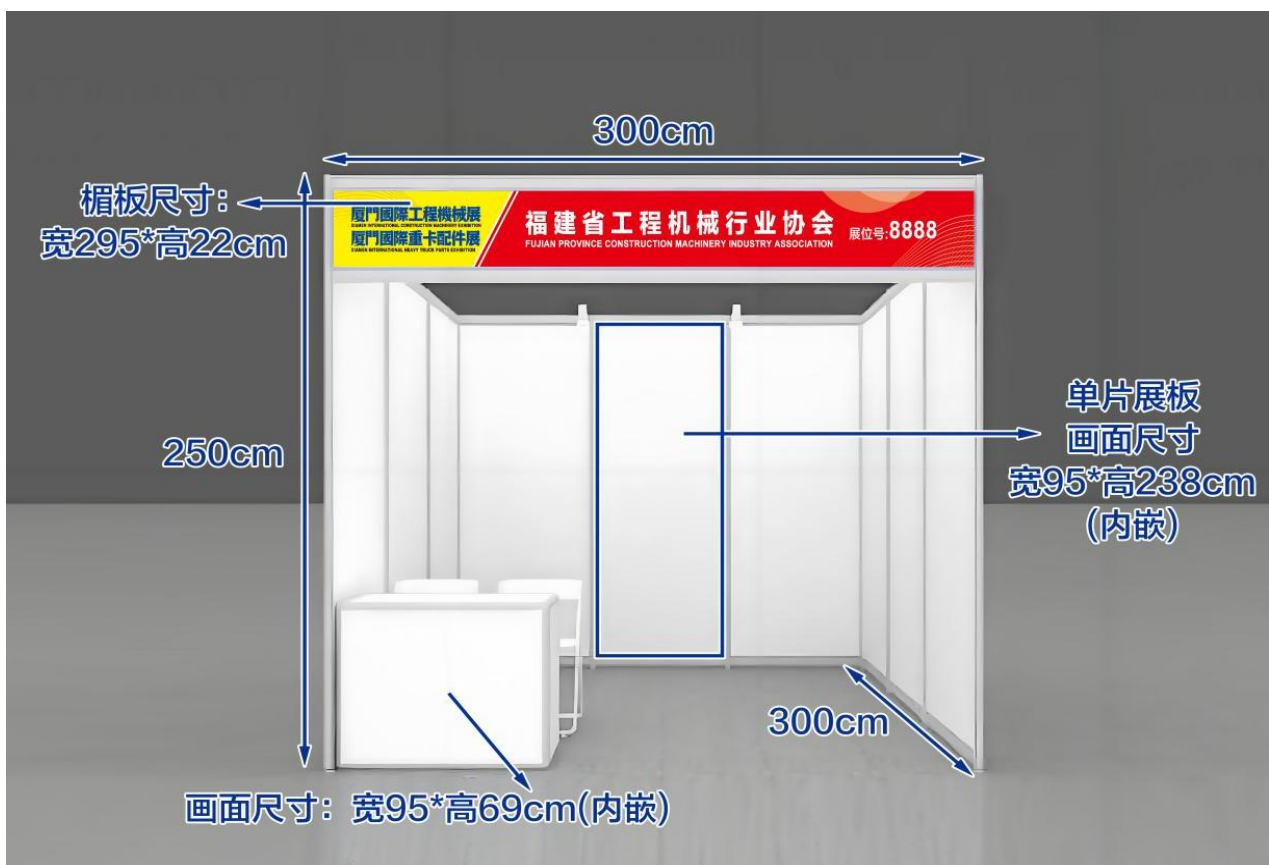
#### 1、布(撤)展时间

参展商布展：2026年6月24-25日 09:30---17:30

参展商撤展：2026年6月28日 15:00---17:00

#### 2、标准展位规格

标准展位规格：3m×3m，标准展位配备以下设施：白色铝合金骨架三面挡板、带展位号的中文楣板一幅（如在拐角位置则有两幅）、咨询桌一张、折叠椅两把、射灯两盏（50瓦）、插座一个（5安培、220伏）、纸篓一个。



### 3、标准展位管理规定

(1) 参展商必须保持展位设施、租用物品完好无缺，不要在展板、询问台上粘贴公司 logo 和其他广告用粘贴材料（可做悬挂写真、可移背胶），如有损毁，须照价赔偿。

(2) 逾期不布展或展期更换、倒卖展位，运营方有权收回所订展位，已缴展位费用不予退回。

(3) 参展商需要对标准展位结构进行改动、悬挂或附加，需经主场服务商许可。

(4) 根据消防、展馆有关规定，严禁私自接驳、增加照明灯具；标准展位电源插座最大容量在 400W 内，不得插接照明灯具，不得使用超出容量的电器设备，不得自带插座板串联使用。

(5) 每日展馆开门后至清场前，展位内应有人留守，看管好自己物品，发生丢失及被盗参展商自负。

(6) 展馆内严禁使用明火，严禁使用易燃、易爆物品。不符合博览会规定参展范围的展品及材料禁止入场；假冒伪劣及有侵犯知识产权行为的展品禁止入场；危险品或其他导致不安全因素的展品禁止入场。若违反以上条款，展会运营方有权要求参展单位无条件撤除展位。

(7) 如参展企业申请两个或两个以上连续排列的标准展位，除参展企业特别要求，将拆除置于两展位间的展板。6 月 23 日后相邻标准展位之间如需拆装展板，需加收 50 元/块的现场拆装费；在 6 月 24 号后因参展商自身原因需要更换修改楣板文字信息，需加收 150 元/块的制作费。

(8) 如参展商需租用其他展具，请提前租赁或现场租赁部自费选用。

## 2. 特装展位需提交资料

请于 2026 年 6 月 15 日前完成报馆,逾期报馆将加收 30%费用,6 月 24 日(含当天)报馆将加收 100% 费用，报馆请在主场服务商邮箱在线申报 (13695028591@163.com)。报馆所需提供材料如下：

序号	文件名称	备注
1	施工单位资质证明	营业执照复印件、具有展位搭建资质证书复印件、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全部加盖公章）
2	特装展位图纸 (彩色电子版)	包括：标注尺寸的彩色 3D 效果图、3D 全景图、平面图、立面图、尺寸图、电路图、结构图、材质图；
3	境外境内展品来厦报关备案	与相关部门联系，需自备复印件，以备查验
4	特装展位搭建委托书	详见表 1
5	特装展位展商安全责任保证书	详见表 2
6	展位施工安全承诺书	详见表 3
7	展位施工安全	详见表 4
8	违约管理	详见表 5
9	布展电标准	按照报馆官网报备，所有费用自动产生
10	购买展览会责任险	需要提交展台责任险（自行购买，不限定保险公司）

#### 说明：

1.特装展位所有费用均汇款至主场服务商指定账户，汇款后将电子凭证上传报馆系统，如未收到付款回执单将不予办理进馆手续。

2.报馆费用为租赁价格，展览结束后相关物料参展商不得自行带走。所缴费用均包含一次接驳费和电费，施工临时用电自备材料，未指定设施及服务的价格另议。报馆费用清单（详见下面附件表格）。

#### 报馆指定账户：

开户名：厦门潮汐会展有限公司

账号：352000681013001641137

开户行：交通银行厦门分行前埔支行

### 3. 交通指南

厦门国际博览中心位于厦门市翔安区，距离厦门高崎机场 12 公里、厦门站 19 公里、厦门北站 25 公里，周边有翔安大桥、翔安隧道、滨海东大道等公路贯穿东西，交通便捷。

**展馆位于翔安!翔安!大家千万别走错!**



#### ※ 交通路线规划

1. 厦门高崎国际机场到厦门国际博览中心距离 12 公里，打的车程约 15 分钟。
2. 厦门站到厦门国际博览中心距离 19 公里，打的车程约 22 分钟。

3. 厦门北站到厦门国际博览中心距离 25 公里，打的车程约 25 分钟。
4. 地铁：乘坐 3 号线至【厦门国博中心站】下车，从 4 号出口步行直达展馆西登录厅。
5. 网约车/自驾：
  - 网约车导航至【厦门国际博览中心西登录厅】，即可抵达展馆。
  - 自驾可以导航至【厦门国际博览中心】2 号口进入地面停车场；从 14 号口进入地下停车场，从 1 号口出地下停车场。
  - 停车场设有智慧泊车系统，支持智慧导航、一键寻车、付费等功能。



厦门国际博览中心停车场收费标准		
车辆类型	停车时长	收费标准
全部车型	30 分钟以内	免费
小型车（蓝牌）	0.5-2 小时	5 元
	当日封顶	15 元
大型车（黄牌）	0.5-2 小时	6 元
	2 小时后每小时	2 元
	当日封顶	50 元
免费车辆	执行公务的军、警、消防、救护、抢险、市政维修等车辆	/
	执行公务且喷涂执法标志的行政执法车辆	/
备注：缴费后请在 30 分钟内离场，否则将重新计费		

## 4. 展品物流运输

纵连物流（厦门）有限公司为本届展会指定的物流服务商。为展会提供仓储、装卸、展品境内和境内外运输等服务。

为使您轻松参展，我公司隆重推出了展品一站式物流服务，即将您的展品从出发地运输至参展展位，以及在撤展后将展品从展位返回的全程物流服务。

- 展前：上门提货运输至展位、打包、包装箱制作、开箱等服务
- 展中：空箱储存、空箱转运至展位
- 撤展：装箱服务、展位提货运回目的地等服务

### (1) 基本流程：

① 货车进入厦门国博中心的路线和待卸区域，检尺点详见下图，

② 布展运输车辆进馆卸货流程：场外→停车场→车证办理→检尺点：费用检定表→收银员收费→待卸区→货车进馆卸货→车证回收、出馆。

- A、入场前车证办理，提供专人服务。
- B、检尺组参展设备费用检定表，货主到现场缴费。
- C、现场交通组人员将货车有序引导至与展位相应入口，进馆卸货。
- D、机力设备组依要求组织相应机力卸货、定位。

#### →车辆到达展馆停车区行驶路线：

由厦门国际博览中心西面方向到达的货车：沈海高速杏林出口→杏林大桥→机场北环路→环岛北路→翔安大桥→滨海东大道→滨海东辅道→展馆5号门→展馆货车轮候区

由厦门国际博览中心东面方向到达的货车：沈海高速翔安出口→翔安大道→翔安南路→厦门第二东通道→滨海东大道→滨海东辅道→展馆5号门→展馆货车轮候区

#### →货运车辆进场须知：

- (1) 禁止携带易燃、易爆、剧毒等危险品，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物品。
- (2) 请保管好随身携带的物品，关好车辆门窗。
- (3) 有序停放，禁止占用行车通道。
- (4) 所有参加布撤展货运车辆均按照本次展会外围交通路线行驶，必须遵守现场交通管理，并听从交警及现场协管人员的安排。
- (5) 进入会展中心车辆行驶速度为5公里/小时，严禁超速行驶，严禁夜间鸣笛，严禁货

运车辆装、卸货完成后继续停在展馆内。

(6) 所有货运车辆严格遵守道路交规，严格遵守厦门市车辆限行规定。

## 厦门国际博览中心布/撤展交通路线图



### (2)、运输管理装卸工作运输领导小组：

负责人	李伟	电话	15281050173
一站式运输	梅翔宇	电话	17673626828
仓储	梅翔宇	电话	18117885586
			15710667652
大宗设备	刘阿火	电话	15906060889

### (3)、运输物流、仓储服务

您可以自行将展品发运至参展地仓库，请按以下收货信息自行填写运输单据，并在外包装的醒目位置贴上唛头（**特别提醒：仓库代收为有偿服务，唛头一定要写来参展的收货人、电话，否则仓库将不予收货**）。相关信息如下：

①、**收货单位**：纵连物流（厦门）有限公司

**收货地址**：福建省厦门市翔安区滨海东大道和五营山路交叉口附近厦门国际博览中心

**收货人**：梅翔宇 17673626828（转）（展商名）

取货须知：展商须持有效证件（公司授权委托书、身份证等证明文件）到仓库确认货物并办理提货手续，再由工作人员将货物送至展位。

**②、仓库代收为有偿服务，箱件唛头，请务必在展品的外包装上标明。**

发货人：	联系方式：
参展单位：	
展会名称： <b>厦门国际工程机械展   厦门重型卡车配件博览会</b>	
收货单位： <b>纵连物流（厦门）有限公司</b>	
收货地址： <b>福建省厦门市翔安区厦门国际博览中心</b>	
收货人： <b>梅翔宇 15710667652（转）</b> _____ <b>（展商取件人姓名+电话）</b>	
数量： _____	重量： _____ 公斤    体积 _____ 立方米
展位号： _____	

### (4)、运输注意事项

① 建议参展商将货物包装成箱，以便回运时使用。为保证货物在多次运输装卸中不被损坏，请将包装箱内填满、加固并有支撑，必须标明重心、吊装线、是否易碎等特殊情况告示。纵连公司不接受任何因包装箱不适合而造成损坏的索赔。

② 所有参展物品需在布展前三天运到厦门主城区。

③ 展商自行发货到我公司仓库的，展品发运后，请及时将发货凭证（含运单号）、件数、重量、体积等信息以邮件或微信方式发送给我公司仓储负责人。

- ④ 参展单位应自行投保展品的往返运输及在展览仓储期间的保险。

### (5)、车证办、退证办法：

按展会约定，国博中心授权纵横连物流（厦门）有限公司对所有参展单位的货运车辆进行统一管理。

- ① 办证时间：布展时间内办理《车辆进馆证》，《车辆进馆证》仅当日内有效，凭证放行。所有本次展会运输车辆凭此证按照规定路线行驶。
- ② 办证地点：货运轮候区
- ③ 办证要求：车辆到达临时停车区后须耐心排队等候，有序携车辆行驶证等相关资料办理进馆手续。
- ④ 办证须知：办理《车辆进馆证》需缴纳车辆秩序维护费 50 元/车/次，押金 300 元/车/次。每车享有 120 分钟的免费卸货时间，卸货时间超过 120 分钟则按 50 元/60 分钟/车收取超时违约金，费用从《车辆进馆证》押金中扣除，不足 60 分钟按 60 分钟计（计时从车辆办证登记时间起至车辆退证登记时间止）。备注：退证须出具《车辆进馆证》与押金收款凭条，且车辆需随证到达退证处。提示：此证严禁转借、转让，确保一车一证。
- ⑤ 所有进场布、撤展车辆办理需相关证件后，方可进入会场。
- ⑥ 所有车辆卸货完毕后均由展馆环道驶出，在 2 出口处退证处办理相应退证手续后离场。

a. 退证地点：（厦门国博中心 2 号门出口）。

b. 退证须知：须出具《车辆进馆证》与押金收款凭条，车辆须随证到达退证处。

### 6、检尺、收费：

- A、在停车场设置**检尺点**，认真填写《参展设备费用检定表》，引导参展商到现场缴费点进行缴费。
- B、按照参展指南规定的收费原则收取展品装卸费用，做好费用的收缴工作。
- C、工作中出现争议应立即向上级领导汇报，争取协调解决避免现场纠纷。
- D、收费员，收费同时收集开票资料，相关资料提供财务开具增值税发票。

### 7、展馆运输、装卸、安全管理组

- A、1号馆1号门设立**总服务台**。8号门物流通道入口处设置**装、卸服务点**。
- B、按照展商先后到达顺序（以不影响靠近展馆前侧货车进入为原则）
- C、各展厅厅长根据厅内实际情况，通知跟单员，将缴费完的货车引导到各个卸货区域进行装卸作业。

### 8、撤展方案:

- A、展会撤展，撤展人员须持有布、撤展证或参展证，方可进行撤展工作。除极特殊原因需提前撤展者，须经组委会展务组批准。
- B、参展商提前撤展的，须先到各展厅服务台填写物（展）品出馆单，并经展务组审批。
- C、接运展品的车辆停靠货车待卸区，并须服从交通管理人员指挥。司机不得离开车辆，严禁乱停、堵塞交通。
- E、撤展、装车整体原则：先易后难，先主干道及主干道周边展品先行撤离。

### 9、物流服务及收费标准

序号	服务项目	服务类别	价格	备注
1	国际运输			展会布展前 50 天进行咨询。
2	代提货	展商自行将货物托运到主城区各车站、码头、机场需我司代为提货到我司仓库。	130 元/m <sup>3</sup>	每票最低收费 280 元，代收货时产生的各类提货杂费由展商承担。不足 1m <sup>3</sup> 按 1m <sup>3</sup> 计算。
3	仓库收货	收货服务、叉车及人力卸货、仓储管理、仓库转运至展位。	200 元/m <sup>3</sup>	仅限当次展会前 3 天至布展结束，不足 1m <sup>3</sup> 按 1m <sup>3</sup> 计算，超过则加收 15 元/m <sup>3</sup> /天。
4	进馆卸货	抛货、重抛货	80 元/m <sup>3</sup>	不足 1m <sup>3</sup> 按 1m <sup>3</sup> 计算，如需使用吊车辅助，则单次最低收费 900 元。
5	出馆装货	出馆装卸与进馆装卸标准相同	80 元/m <sup>3</sup>	

6	二次移位	就位后, 需挪动位置或方向。	50 元/m <sup>3</sup>	不足 1m <sup>3</sup> 按 1m <sup>3</sup> 计算。
7	包装箱	开箱	50 元/m <sup>3</sup>	不足 1m <sup>3</sup> 按 1m <sup>3</sup> 计算。
		装箱	50 元/m <sup>3</sup>	
		上底托	35 元/m <sup>3</sup>	
		下底托	35 元/m <sup>3</sup>	
		往返转运	70 元/m <sup>3</sup>	
		管理费	50 元/m <sup>3</sup> /展期	
8	推车使用	小推车(30 分钟内)	20 元/30 分钟	押金 200 元, 不足 30 分钟按 30 分钟计算。
		手动液压叉车 (30 分钟内)	30 元/30 分钟	押金 500 元, 不足 30 分钟按 30 分钟计算。
9	加班费	超出场馆规定布撤展时间	增收装卸总费用的 50%	提前预付 500 元定金, 最终按实际费用多退少补。
10	装卸保险费	按投保总金额的 5‰收取	对未购买装卸保险的, 在装卸过程中, 由我司责任造成的损坏, 我司最高赔偿额为不超过该件展品装卸费用的 5 倍。	

## 5、展具租赁服务

序号	名称	尺寸	图示	价格	序号	名称	尺寸	图示	价格
1	黑色珠宝矮柜	长0.97m 宽0.55m 高0.95m		200元/ 个/展期	9	白色PVC椅子	长0.5m 宽0.5m 高0.75m		40元/ 个/ 展期
2	白色珠宝高柜	长0.98m 宽0.45m 高2.0m		300元/ 个/展期	10	PVC洽谈桌椅	一桌四椅		160元/ 套/展期
3	梯形台展示台(二层)	长1.4m 宽0.3m 高0.6m 高0.9m		150元/ 个/展期	11	贵宾洽谈桌椅	一桌四椅		200元/ 套/展期
4	梯形台展示台(三层)	长1.4m 宽0.3m 高0.3m 高0.6m 高0.9m		200元/ 个/展期	12	层板	长1m 宽0.3m		40元/ 个/ 展期
5	长条桌1	长1.2m 宽0.6m 高0.75m		60元/ 个/ 展期	13	饮水机	一机两水		160元/ 个/展期
6	长条桌2	长1.8m 宽0.4m 高0.75m		100元/ 个/展期	14	桶水	1桶		20元/ 桶/展期
7	液晶电视带支架	50寸		580元/ 个/展期	15	网格片	宽1m 高1.45m		60元/ 个/展期
8	玻璃桌	直径0.7m		60元/ 个/ 展期	16	单人沙发	长0.7m 宽0.65m 高0.7m		500元/ 套/展期
					17	LED射灯	10W		100元/ 盏/ 展期

展前预定：158 8091 5627(刘女士) 布展期间预定：150 8040 1010 (黄先生)

**布展期间现场供应紧张，请提前预定！**

## 6、展期酒店推荐

★厦门南洋万怡酒店 /电话：0592-3701777

[距厦门国际博览中心步行 5 分钟]

★厦门南洋雅乐轩酒店 /电话：0592-3532777

[距厦门国际博览中心步行 5 分钟]

★全季酒店（厦门鼓锣地铁站店）

[距展馆车程约 10 分钟] /电话：0592-5588759

★青年阳光酒店（厦门翔安文教园店）

[距展馆车程约 15 分钟] /电话：0592-3686888

★厦门灵玲大酒店 [距展馆车程约 29 分钟]

电话：0592-3781111

★麗枫酒店（厦门机场五缘湾地铁站店）

[距展馆车程约 12 分钟] /电话：0592-5596789

★厦门临港智选假日酒店（高崎机场店）

[距展馆车程约 18 分钟] /电话：0592-5099888

★厦门百琪万怡酒店 [距展馆车程约 20 分钟]

电话：0592-3169999

★厦门禹洲温德姆至尊豪庭大酒店

[距展馆车程约 15 分钟] /电话：0592-8752222

★厦门悦华酒店[距展馆车程约 20 分钟]

电话：0592-6023333

★厦门银海蓝酒店（高崎机场五缘湾地铁站店）

[距展馆车程约 15 分钟] /电话：0592-3603666

★厦门国际翔鹭大酒店 [距展馆车程约 20 分钟]

电话：0592-3578888

## 第三章 特装布展管理规定

### 1、总则

各施工单位应严格遵守展会举办所在城市的《大型社会活动安全管理条例》、《展览、展销活动消防安全管理暂行规定》、严格遵守展会举办所在展馆的《展览施工管理规定》、严格遵守展会组委会和主场服务商发布的《特装展台施工管理规定》以及其它相关规章制度，服从组委会、主场服务商、展馆施工管理部门的施工管理和监督检查，保证展台和人身安全。主场服务商有权对不符合要求的设计提出修改意见，有权对施工中存在的隐患提出整改意见，有权对施工中违规行为提出警告和给予处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规定，参展商与搭建商因展台搭建产生的任何纠纷（包括但不限于防火隐患、搭建施工安全、合同纠纷、票据纠纷等）应由当事双方协商解决，组委会对此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因违反下列规定，所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和责任，由施工单位负责，并承担由此给组委会、主场服务商、展馆造成的所有直接和间接经济损失。

### 2、施工证

1. 施工证办理需 6 月 23 日上午 10:00 后携带缴费凭证到博览中心主场服务台办理，施工证在布(撤)展期间施工使用，不得转借、涂改，违者将没收此证不予退还。

2. 进馆施工时间从 6 月 24 日上午 08:30 开始，并在两日内完成施工搭建，如有违反，将对其劝离出场，并将视违规情节轻重扣除相应保证金。

### 3、施工申报

1. 施工前应按照组委会发布的《布展手册》有关规定办理施工资质登记备案、施工图纸报审等手续，并交纳相关费用。

2. 特装搭建商应向主场服务商交纳施工安全责任押金，特装搭建商违反安全责任时，主场服务商有权扣除施工安全责任押金。特装搭建商撤展结束后，无遗留问题时，押金退回。

3. 所有展台设计,包括各项尺寸, 布置效果, 附加材料等清单必须发送邮箱 13695028591@163.com 进行申报呈交大会主场服务商（厦门潮汐会展有限公司）审批并缴纳各相关费用（只申报未完成流程视为报馆未完成）。6 月 15 日前未完成

手续，按延时加急处理。如果展台设计影响了展会整体效果，主场服务公司有权要求改变设计方案。经批准后设计方案方可实施，如没有按照规定整改不得施工。

4. 所有光地展商自行搭建或委托专业搭建公司搭建展台，必须根据“特装展位布展须知”中的“展商/搭建商报馆手续”，签订“表格 2:特装展台搭建委托书”，签署“表格 3:展商安全责任保证书”和“表格 4: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保证书”，并将搭建设计图递交至主场运营服务商审批,办理报馆手续。如果未经批准擅自搭建，主办单位有权令其拆除，所造成的损失由展商自行承担。

5. 展商或所委托的搭建公司请根据“表格 1:网上申报各项费用表”，在网报系统中申请施工服务费、水源、电源、施工押金、证件等费用，并且在指定时间内进行缴费。否则不予进馆施工。相关证件缴费后请到主场服务台领取。

6. 特装展台限高：限高 4.5 米；不允许搭建二层展台。高度大于等于 4.5 米的单层展台，需要专业机构审图。

7. 消防要求：

a) 除展品外,展台或其它建筑所使用的所有物品（如墙体、地毯、地板、吊顶、灯箱、墙面喷绘等搭建、装修、装饰材料）应使用符合厦门市消防局认可的不燃或难燃材料，其燃烧性能等级不得低于 B1 级（难燃型）；展台搭建铺设地毯的燃烧性能等级不得低于 B1 级（难燃型）；对于少量或局部使用的可燃材料如木结构、顶部网眼布等必须进行阻燃防火处理（要求进场前完成处理），达到 B1 级并经厦门市消防局审核同意后方可使用。

b) 弹力布、毛竹、稻草、泡沫塑料、仿真绿植等易燃材料，即便经过阻燃防火处理也严禁使用。

c) 特种作业人员须持有政府规定的特种作业操作证或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操作时必须严格按操作规程执行，杜绝一切违章操作和指挥。

d) 所有 LED 屏幕后面空间禁止堆放，严禁存放任何包装箱、杂物等一切不防火物品，禁止人员长时间停留。

8. 保险:展台搭建商必须办理展会责任险，每人每次事故保额不低于 50 万，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500 万。

9.加班费用（请 16:00 前直接至现场服务台申请）；

服务项目	项目描述	单位	单价 (元)
加班费 (16:00 前申请)	18:00 - 24:00	1 小时/m <sup>2</sup>	15 元/m <sup>2</sup> /h
室外展场		1 小时/m <sup>2</sup>	6 元/m <sup>2</sup> /h

以上费用，50 平米以下展位按照 50 平米收取，150 平米以上展位加班费是 2 倍计算，面积计算方式：实际面积\*2 倍

#### 4、特装管理规定

1. 室内特装展位搭建全部为钢木结构特装。
2. 逾期不布展或展期更换、倒卖展位，运营单位有权收回所订展位，已缴展位费用不予退回。
3. 不符合博览会规定参展范围的展品及材料禁止入场；假冒伪劣及有侵犯知识产权行为的展品禁止入场；危险品或其他导致不安全因素的展品禁止入场；禁止私接公共电源。若违反以上条款，展会运营方有权要求参展单位无条件撤除展位，一切后果自负。
4. 布展现场禁止初期制作，只允许拼接组装及装饰。因装修装饰工程量大，所需施工时间较长的参展商，应与主场服务商联系，在获得允许后可提前进场，并按规定缴纳加班费。所有展位都必须严格按照博览会规定的布展时间进行布展。
5. 不得在展区调漆喷漆或使用汽油、酒精等易燃物品进行清洗作业，不准存放、使用充压压力容器。
6. 电气设备安装应符合《电气工程安装标准》和有关技术规范的要求。各展位须设置电源控制分闸；在使用电源线的情况下，必须穿管，不得裸线，并与可燃结构、装饰材料和展品保持安全距离或设非燃隔离层；沙盘模型、图形的电源变压器的二次侧分路，均须有保护装置，变压器须安置于非燃支架或台板上。
7. 布展过程中将有公安、消防及电检部门联合检查，如发现问题，请根据检查组的意见立即改正解决，拒不改正者，将立即停止其参展资格，后果自负。
8. 布展期间车辆进入展区外围一律按指定路线行驶，服从管理。车辆卸完货物后，立即离场，严禁在场内停放，大型货车严禁进展馆。

9. 布展时，参展单位和施工单位必须随时负责清理各自施工场地，保持通道畅通。
10. 布展、展览、撤展期间，入场布展施工单位必须佩戴展会相关证件，并自行看管好个人物品、展品及展具，若有丢失后果自负。
11. 所有展位要求单独报电，违者现场按所报电量 200%收取，不配合者直接扣除所有押金。
12. 清洁展位：组委会安排清洁工人每日清洁展场及每个展位周边，参展商需将展位垃圾清理到通道边缘由保洁人员清理，并保持自己展位整洁。
13. 存放物品：展场中无任何空位供参展商存放包装箱盒、材料等，请将包装箱放到主场指定包装箱存放处，或参展商与其代理运输公司安排处理。严禁在展位后部及消防通道内存放包装盒或各类材料、工具等，一经发现由主场运营商将其清除，所有后果由展商自行承担。

#### 4、特装展位注意事项

以下注意事项对所有展商具有约束力。主办单位、主场运营服务商和有关政府主管部门保留对参展商和搭建商递交的搭建设计图进行再审核或委托第三方审核及修改的权利。所有的展位准备和施工工作须经主场运营服务商批准后方可实施。主办单位有权利拆除或改变任何未经审批的展位装修，所发生费用及其后果由参展商自行承担。以下为特装展位施工管理规定：

1. 特装展位按厦门国际博览中心展馆（翔安区）要求执行。超过限高，进行整改，拒不整改将扣除其布展施工押金。展馆禁止搭建复式二层结构。
2. 开放式布展原则：特装展位布展以不阻挡周边展位视线为原则。面临通道的展位须顾及周边其他展位的展示效果，其展位围板的每单边宽度不能超过此边总宽的 1/2。
3. 协商原则：两家以上参展单位共用一块光地的，相邻展位应进行协商，统一搭建高度，以不给相邻展位带来不利影响为原则。任何展位结构或展品都不得超出展位边界。包括：参展商的公司名称、标志灯箱和海报。运营单位保留对不符合标准的展位设计及搭建进行调整、拆除的权利。
4. 地面铺设原则：特装展位的参展商必须在其展位铺设阻燃地毯。

5. 根据厦门市公安局大型活动办公室和厦门国际博览中心展馆的严格规定：展馆内所有安全疏散门、消防栓、配电箱、配电柜、配水箱等设施所在位置前在搭建施工中必须留活门,否则经检查不按规定搭建施工的必须拆除整改。每个展位现场必须佩戴红袖标的安全员 1 名（搭建公司自行安排），负责检查本展位各项操作是否符合要求。

6. 木制展位需要提供板材阻燃报告，电线电缆阻燃报告，地毯阻燃报告，桁架展位提供地毯阻燃报告，电路必须做接地线处理。请提交施工人员信息。

7. 布展期间，电锯、电刨等木工制作应在展馆外的指定场地操作，禁止在展馆内进行木工材料及油漆类基础加工。

8. 在展览会开幕前，所有自行组织展位施工的参展单位应准时参加由公安、消防等部门组织的安全检查，对检查出的问题应在开幕前彻底解决。

9. 展馆允许使用可擦洗的粉笔或经批准使用的胶带在展览大厅地面标注展位位置，其它地面划线方法不可使用。去除未经批准的地面划线所产生的费用由主场单位负担。

10. 搭建展位使用的材料应为非易燃物且燃烧扩散率不低于 2 级。

11. 任何临时搭建物与展馆墙面必须保持 0.5 米距离。

## 5、现场施工守则

1. 所有施工人员进入展馆施工必须佩戴安全帽，口罩，离地作业必须佩戴安全绳。

2. 施工单位进馆应严格遵守相关规章制度，服从厦门国际博览中心及主场服务部门管理和监督检查，确保展位及人身安全。

3. 进馆前须签订《展位施工安全责任书》，并严格遵守其相关规定。全部展位搭建工作须在组委会和指定承建商的监督和指导下进行。

4. 禁止在墙板上涂色或绘画，粘贴广告、海报或墙纸。

5. 禁止在铝合金框架和墙板上拧螺丝、钻孔、或使用钉子。若违反规定，参展商或承建商对因此造成的损失应负全部责任。

6. 在地板、墙面、柱子以及展馆的任何地方均禁止使用胶水、透明胶带，自粘胶纸、螺丝钉、钉子、大钉、别针或油漆涂料。

7. 保持卫生间清洁干燥，禁止在卫生间清洗漆料或其它污物。

8. 禁止在展馆的天花板或栏杆上悬挂、捆绑任何物品。禁止直接在展馆柱子上安装灯具作为灯箱。所有展馆的设备设施不得拆除、搬移和损坏。施工单位不得擅自用展馆配电箱、水源、气源灯固定设施。

9. 严禁利用展馆顶部网架作为吊装展位结构的工具，不得在展位内吊顶。严禁在防火卷帘门下搭建展位及堆放物品，严禁遮挡展馆消防设施设备（消火栓、红外对射、监控探头、消防通道等）。

10. 参展商和承建商不应改装、拆卸、毁坏展馆及其设施，否则负有赔偿责任。

11. 参展商不应从事任何对其它参展商产生噪音或有害气体的活动。展馆内禁止使用电锯、电焊、空气压缩机或喷漆设备。

12. 禁止在展馆内使用压力容器或空气压缩机。严禁明火作业。

13. 展品重量不得超过场地承重限制。若确需超重，应与组委会联系并取得协助。参展商应将超重展品分散摆放在尽可能大的区域。参展商或其承建商应对因超重导致的场地损失负责。

14. 施工材料必须符合环保要求，严禁使用带有挥发性刺激性气味的超标布展材料。

15. 装修应使用阻燃或难燃或经过阻燃处理的材料，严禁使用棉质篷布、绷布、弹力布、布幔、纱幔等材料制作展位，使用喷绘宝丽布，需提供样布及其防火检验证明。参展商或其承建商需采取防火措施，准备灭火器械。展位顶部不得遮挡。

16. 禁止吸烟、酗酒和赌博，严禁存放易燃易爆物品。

17. 展位搭建工作需在两天内结束。开展期间的维修、改建、搬运等工作应在每天闭馆后进行，并先取得组委会批准。

18. 参展商须在开展前清除所有非展出物品，并在展期结束后尽快撤出展品。若由组委会进行清理，展商须付额外费用。展馆内的可燃物品包装和其它可燃废弃物，要及时清理。

19. 违反上述规定的施工单位，现场管理人员有权要求施工单位立即改正、停止施工、直至清除出馆。因不遵守上述规则，延误电力安装和设备进馆所产生的费用由参展商自行承担，施工单位因违反规定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施工单位负全责。

## 6、展位的清洁工作

1. 布展期间：参展商和搭建商在进馆搭建期间，轻型生活垃圾可放于通道处，搭建产生的大型施工垃圾必须自行清除运出展馆。
2. 为保持场地清洁，在粉刷喷涂时地面和柱体均须覆盖。参展商和搭建商只可在其展位范围内装修，并应每天清理垃圾和废料。禁止在公共区域丢弃垃圾，否则主办单位将自行处理并抵扣押金清理费。
3. 开展期间：每天闭馆前展商需要将垃圾放在通道处。由运营单位安排保洁负责打扫。
4. 撤展期间：展会结束后，参展商和搭建商需要彻底拆除本展位内的全部设备及展台结构，并将垃圾清除出馆，如有恶意遗弃，主场运营服务商有权扣除其全部施工押金。撤展时，特装展位的搭建物由谁搭建由谁运回，不得遗留在场馆，否则不予退回清场押金。

## 7、电源的管理规定

1. 本届展会指定：河南雅图会展服务集团有限公司独家承办所有电源供应，所需费用由参展商或搭建商支付。
2. 因安全方面原因，所有电源主开关的连接由主场运营商来操作,其它任何单位不得进行施工。由主开关到设备、灯具的电线连结由参展商负责。线必须安全以避免当参观者不小心或无意碰到时发生事故。
3. 运营单位提供馆内一般照明。运营单位将提供给标准展位基本电源(220V/50HZ 5amp)，参展商如需额外增加电源装置可填写“标准展位特殊用电申请表”，同时附交电源设施位置示意图，以便于施工单位现场施工。
4. 每天闭馆十分钟后停止电力供应，参展商如需 24 小时用电，需提前向主场运营服务商提出申请，并支付相应费用。但 24 小时用电不可作为不间断电源使用。
5. 在布展、撤展期间，可安排临时动力供电。参展商要提前向主场服务商申报。
6. 设备用电与照明用电必须分开申请。
7. 电气施工人员必须持有国家劳动部门核发的专业操作证书。在施工期间要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不得违规操作，配合主场运营商及展馆的检查。

8. 所使用的各种照明灯具及各种用电设施及材料应具备国家专业安全认证。所有电源线均应使用双层绝缘护套铜线，绝缘强度须符合标准。连接灯具的绝缘导线最小截面积1mm<sup>2</sup>。展位电器连接端子必须完全封闭，不得裸露。展馆不提供气源和水源。

### 用电注意事项

1. 设备用电和照明用电量必须分项申报，并不得超过所申请的电力负荷。
2. 不得使用太阳灯、霓虹灯，所有的电力设施必须保证安全使用，如果电力设施存在危险隐患，运营单位将停止对其供电。
3. 所有电力插座应为一机一插座，参展商不得使用“万用插座”。
4. 若参展商的耗电量超过所申请的电量，从而对其他参展商设备操作或本展会电力系统造成不良影响，主场单位将立即终止对该摊位供电，由此造成的损失由该参展商承担。
5. 展馆内不允许放置气泵。展位储藏间内严禁安置配电箱。
6. 展位内禁止使用麻花线，主线必须穿管，电盒必须上墙。
7. 展位内必须使用阻燃地毯，搭建展位墙体及设备禁止遮挡或覆盖消防设施。

## 8、垃圾清运及拆展台服务

序号	业务名称	单价	说明
1	建筑垃圾清运处置	3000元/车	8吨压缩车，建筑垃圾主要包括：装修垃圾、工业泡沫垃圾、地毯垃圾、塑料垃圾等其他类固废垃圾
2	特装展位拆除服务	15元/m <sup>2</sup>	特装展位拆除及因拆除所产生建筑垃圾的清运处置工作，按照特装展位面积据实结算；特殊展台视搭建情况议价执行

## 9、吊点服务

序号	项目	单价	备注	
1	特装结构吊点	2500 元/个 /展期	此费用包含吊点使用、安装费、拆除费	
2	器具 租赁 费	3m1 吨葫芦+6m3 吨飞机带	120 元/天	按自然天数
3		6m1 吨葫芦+6m3 吨飞机带	150 元/天	按自然天数
4		9m1 吨葫芦+6m3 吨飞机带	200 元/天	按自然天数
5		15m1 吨葫芦+6m3 吨飞机带	240 元/天	按自然天数
6		3m3 吨葫芦+6m3 吨飞机带	160 元/天	按自然天数
7		6m3 吨葫芦+6m3 吨飞机带	2400 元/天	按自然天数
8		9m3 吨葫芦+6m3 吨飞机带	260 元/天	按自然天数
备注： 1、 轻质吊点指布幅吊旗广告类，限重 100kg/个。 2、 结构吊点限重 1000kg/个。				

## 第四章 相关费用

项目	名称	规格	单位	收费标准	备注
综合服务费	施工管理费	01	m <sup>2</sup>	18 元	
	垃圾清运费	02	m <sup>2</sup>	5 元	
	施工证费	03	张	30 元	
	车辆通行证	04	每张/次	50 元	
	临时布展用电	220V/16A	布展期	500 元	自备二级电箱及 50m 电缆
电力申报	照明用电	16A/220V	会期	600 元	
	展位动力配电箱	380V/16A	会期	1200 元	
		380V/32A	会期	1800 元	
		380V/63A	会期	3000 元	
		380V/125A	会期	5000 元	
		380V/200A	会期	8500 元	
特装押金	54 平米以下 (含 54 平)		展位	5000 元	
	54 平米以上		展位	10000 元	
加班费	提前进场和延时布展 (当天 15:00 时前申请)	18:00-24:00	m <sup>2</sup> /小时	15 元	
网络	网络专线	5M	点位/会期	900 元	
		10M	点位/会期	2000 元	

		50M	点位/会期	5500 元	
宽带	无线 VIP wifi-(5M, 独 IP)		点位/天	300 元/处/天	
吊点	承重 1000KG/个		请参考吊点服务		

加班备注：1、原则上不允许搭建商 24:00 以后加班。在特许情况下方可申请 24:00 后的加班；申请延时服务的展位不足 50 m<sup>2</sup>的，按 50 m<sup>2</sup>计算。

**注意事项：**

- 1、收到缴费单后 2 日内付订单全额款项，汇款方承担全部汇款手续费，并将汇款凭证上传至主场运营商以备核实，所有订单不接受更改及退换。
- 2、公司账户：主场运营商 13695028591@163.com(邮箱) 报馆指定账户
- 3、所有特装搭建企业业务必于 6 月 15 日前办理审图报馆手续，逾期办理主场运营商将收取 30%加急费，6 月 24 日报馆加收 100%加急费用，望企业严格遵守。

**用电注意事项：**

- 1、展馆提供的电源箱（插座）仅作为展位用电用途，并按每个独立电气回路规格收费。
- 2、展馆提供的特装电源箱（插座）仅供作为电源延长，不可作展位配电总控制箱，特装展位施工单位必须根据展位用电情况，自行备配有合格空气断路器和漏电保护器的控制电箱。
- 3、展馆电源箱（插座）由展馆电工负责安装到展位，插座下桩接电工作由展商自行负责，下桩工业插头请展商或搭建商自带，所带工业快插头需与所申请用电规格相符，相关操作需服从展馆电工监管。
- 4、24 小时用电按此价格表加收 40%费用，临时申请用电加收 20%费用。
- 5、展馆电箱线缆长度 7 米以内，如需使用超 7 米的电缆，将加收电缆费用 25 元/米。
- 6、一个电源箱（插座）仅供一个特装展台使用，严禁多个特装展台共用一个电源箱（插座）。
- 7、二次接驳，以最终规格结算，并加收 100 元/处接驳费。例：16A/380V 改 32A/380V，按 32A/380V 的 1200 元结算，二次接驳费 100 元，合计缴纳 1300 元；
- 8、价目表未包含的规格，以 50 元/A 计收费用。
- 9、服务单价为一个展期 4 天，超出一个展期的部分，每天增加一个展期的 20%。

## 第五章 服务申请表格

附表 1:

### 特装展位搭建委托书

我单位\_\_\_\_\_展位号\_\_\_\_\_委托

公司进行《厦门国际工程机械展、厦门重型卡车配件博览会》的特装展位设计和搭建工作，该委托为唯一委托，真实有效。我单位愿意为被委托施工单位在《厦门国际工程机械展、厦门重型卡车配件博览会》施工布展期间关于我单位的一切搭建布展行为负责。

委托单位(展位使用单位):

被委托单位(特装展位布展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安全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或安全负责人

(签名):

(签名):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日 期:

日 期:

附表2:

### 特装展位参展商安全责任保证书

- 一、本公司已仔细阅读此参展商安全责任保证书，并向主办单位和主场运营服务商及厦门国际博览中心（翔安区）展馆保证严格遵守此规定。
- 二、本公司承诺将委托具有施工资质的搭建公司为本次展会的施工单位，并严格遵守施工管理规定，安全施工作业。
- 三、本公司将于 2026 年 6 月 15 日前将特装展位设计图及展位效果图提交厦门潮汐会展有限公司报馆平台备案。如果展位设计不符合要求，主场运营服务商有权要求更改设计。
- 四、本公司将于 2026 年 6 月 15 日前向厦门潮汐会展有限公司报批施工图,包括效果图、平面图、立面图、电路图、电箱位置图、施工细部结构图（所有图纸均须标明尺寸、所有结构材料的规格尺寸及展位号、参展公司名称）、施工单位的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搭建公司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参展商签字盖章的参展商安全责任保证书确认回执、特殊工种复印件等文件。
- 五、因违反施工管理规定，所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和责任，由施工单位负责，并承担由此给主办单位、主场运营服务商和展馆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本公司所委托之施工单位名称：\_\_\_\_\_

本公司所委托之施工单位地址：\_\_\_\_\_

施工单位负责人：\_\_\_\_\_手机：\_\_\_\_\_

参展公司名称：\_\_\_\_\_

展位号：\_\_\_\_\_

参展公司负责人：\_\_\_\_\_手机：\_\_\_\_\_

参展公司盖章：

附表3:

### 特装展位安全责任承诺书

为配合做好厦门国际工程机械展、厦门重型卡车配件博览会特装展位消防安全管理工作，明确责任，规范管理，确保安全，为展商营造安全的洽谈环境，根据安全管理需要，本单位\_\_\_\_\_作为厦门国际工程机械展、厦门重型卡车配件博览会\_\_\_\_\_（展位号）特装展位的使用单位，偕同该特装展位布展施工单位\_\_\_\_\_特向该展组委会承诺：

一、严格遵守厦门国际工程机械展、厦门重型卡车配件博览会的展馆防火规定和展馆用电安全规定，对布展、撤展及展出期间因防火材料不合格、违章电气施工或违章用电引起的一切后果，承担第一责任，并愿意接受组委会和主场服务商根据《厦门国际工程机械展、厦门重型卡车配件博览会特装搭建企业违规扣除安全保证金标准》扣除相应保证金。

二、指定专人负责本单位在展会期间的消防管理和用电安全管理，做好布展、撤展及展出期间现场值班维护，随时消除安全隐患，确保展馆安全。

三、自觉接受组委会及展馆有关部门的监督管理，切实落实安全保障措施和整改措施。

四、自觉明确展位施工方与展位使用方的安全责任，建立并落实内部安全责任制。本承诺书自签字递交之日起生效。本承诺书是厦门国际工程机械展、厦门重型卡车配件博览会参展企业注意事项的必要附件。

承诺单位(展位使用单位):

承诺单位(展位布展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安全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或安全负责人

(签名):

(签名):

该展位安全责任人:

该展位安全责任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日期:

日期:

## 附表 4：展台施工安全

关于 2026 年 6 月 26 日至 28 日在厦门国际博览中心（翔安区）展馆举办的厦门国际工程机械展、厦门重型卡车配件博览会布撤展安全注意须知提醒如下：

布撤展期间凡施工人员必须佩带安全帽，高空作业必须有人扶梯子。所有特装企业展台搭建高度必须为 4.2 米，面向观众通道如有封闭墙体，不得超过总长度的 50%。在布展开始时凡是特装搭建企业必须按照特装面积每 50 平米配备两个年检合格的灭火器，放在明显位置备查，撤展时方可收回。电工施工作业必须持有电工本（有效期内），自带原件备查。地面布电走线需加盖绝缘防护垫。

电箱严禁安装在储藏间及封闭空间，须安装在展台明显位置。搭建企业配备的电箱空开必须与所报电量的总电箱功率相同，电箱总开关必须用漏电开关、并做接地保护，且负载与负荷相匹配，电箱须零件齐全带盖完整。木质结构搭建材料必须用防火涂料全部覆盖，并留有散热孔。场馆内严禁动用明火作业、喷漆作业、严禁使用霓虹灯及大功率灯具；场馆内严禁吸烟。

搭建跨空结构每六米必须有直径 17cm 以上的承重支撑且带有 60cm 直径以上的承重盘。展台顶部上方结构应增加斜拉，增强稳固性。展台结构跨度过大应内衬钢龙骨架，增加结构稳固性。展台搭建使用的玻璃均须为钢化玻璃、不可使用泡沫制品等易燃材料、展台及封闭空间严禁封顶 20% 以上，玻璃地台上不得搭建结构。搭建施工区域须做地面保护。消防通道严禁堆放任何物品，确保消防通道畅通。

布撤展期间损坏厦门国际博览中心（翔安区）展馆的任何硬件设施者按照厦门国际博览中心（翔安区）展馆的定价标准照价赔偿。撤展时将展位所有物料全部清运回收，不得将垃圾及废弃物料遗留在厦门国际博览中心（翔安区）展馆任何地方。

除此规定外其余相关规定请按照其签署的《展台施工安全承诺书》遵照执行。

以上布撤展规定请各搭建商严格遵守，违反安全规定的施工企业一旦被场馆、主办、主场、安监、消防等部门检查违规将自愿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罚；主办及主场将通告其搭建商服务的展商，并有权取消该企业今后在宝龙展的施工搭建资格。

特此通告。

我司：\_\_\_\_\_公司已仔细阅读上述提及的相关规章制度，并保证严格遵守相关安全管理规定，否则，一旦出现安全问题本公司愿承担全部责任。

公司法人：  
公司公章：  
联系电话：  
签署日期

**附表5：违约管理**

序号	违规、违约施工内容	应扣违约金 (人民币)
1	施工单位如未办理特装展位搭建手续私自搭建展位，要求立即停止施工，并将施工人员清出展馆，补办施工手续后方可施工，作为违约予以处理。	2000元/ 展台
2	展台施工人员使用伪造的或未办理布展证、施工证等证件进场施工的，要求立即停止施工，补办相关证件后继续施工，施工期间未能自带持证电工接驳电箱的，对施工单位作为违约予以处理。	500元/ 人/展台
3	未经书面许可，私自接电，私拉乱扯电线，一经发现，除补交电费外，予以违约处理；若展厅地井电井插座损坏，按照价目表收费标准进行赔偿。	2000元/ 处
4	未经书面允许，在展览馆内动用明火作业，没收其作业设备，作为违约予以处理。	1000元/ 展台
5	使用钢瓶应根据情况提前申报，规范操作，参照《厦门国际博览中心（翔安区）钢瓶管理规定》作为予违约以处理。	1000元/ 展台
6	施工单位连接水源的设备设施造成任何泄漏的行为和结果，除赔偿由此给场馆带来的损失外，作为违约予以处理。	1000元/ 展台
7	展台搭建出现结构失稳等重大安全隐患，要求立即设置隔离区域，进行整改，作为违约予以处理。	1000元/ 展台
8	展台搭建超过规定高度或搭建垂直投影面积超过实际展位，要求立即整改，拒不整改者，作为违约予以处理。	1000元/ 展台
9	展台阻塞消防通道、消防卷帘门、紧急出口、消防设施、公共通道、配电柜以及摄像头等，要求立即拆除，作为违约予以处理。	1000元/ 展台
10	距地面2米以上施工作业严禁使用人字梯，必须使用合格规范的提升工具及操作平台，直接攀爬展位结构施工，要求立即整改，作为违约予以处理。	500元/ 处
11	展台搭建使用各种易燃、可燃物品、并未做防火处理的。木质结构未刷防火涂料，要求立即整改，作为违约予以处理。	500元/ 展台
12	使用禁用电料（霓虹灯、高温碘钨灯、高温石英灯、平行线、麻花线、铝线等），电线未按规定敷设阻燃管或未加装套管的，私开地面电井的，没有电工证进行接电作业的，违反电工操作规定的，制止其施工行为，作为违约予以处理。	500元/ 展台
13	电线连接处未使用接线端子的，要求立即整改，作为违约予以处理。	100元/ 处

14	展厅内调漆、大范围喷涂油漆、打磨等行为，要求其立即停止，作为违约予以处理。	500元/ 展台
15	展台施工使用易燃、易爆物品（稀料、酒精等），要求停止违规行为，作为违约予以处理。	500元/ 展台
16	背靠背展台与相邻展位间的结构高于对方展位，但背部未做遮盖者，作为违约予以处理。	500元/ 展台
17	搭建展台及各种活动布置不能私自利用展馆顶部、墙面、柱子、栏杆、门窗及各种专用管线吊挂、捆绑、钉钉、粘贴等，否则要立即进行整改，作为违约予以处理。	500元/ 展台
18	展厅内不得使用电锯、电刨、电切割等工具作业，如出现以上行为，要求立即停止作业，没收施工工具，作为违约予以处理。	500元/ 处/展台
19	施工时阻塞展厅通道，妨碍他人通行，劝阻无效，对施工单位，作为违约予以处理。	500元/ 展台
20	对展馆工作不予配合、拒绝合理整改意见的，视情节严重作为违约予以处理。	1000元
21	施工期间未按规定佩戴安全帽或安全带，对施工单位作为违约予以处理。	200元/ 人
22	展台出现倒塌、失火、漏电等严重安全问题的，要求立即停止施工，设置隔离区域进行整改，作为违约予以处理；造成人员伤亡的，除作为违约予以处理外，将依法追究民事、刑事责任。	10000元 至全部押金/ 展台
23	每天闭馆时，特装展台、标准展位、临建设施的一切电源（特殊申请除外），未进行断电，作为违约予以处理。	500元/ 展台
24	撤展时，野蛮拆卸展台、推倒展台及搬运物品时造成地面损伤，作为违约予以处理。	1000元/ 展台
25	撤展期间，施工单位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将所有搭建材料全部撤出会展中心并清运干净，严禁将废弃物堆放在会展中心区域（展厅、物流通道、及展馆周边区域），严禁对搭建材料进行打砸、转让、倒卖，如违反规定作为违约予以处理。	5000元/ 展台
26	撤展时，施工阻塞展厅通道，妨碍他人通行，劝阻无效，对施工单位作为违约予以处理。	500元
27	施工垃圾（特装、标摊、地毯）未清理、未清理干净、未验收，对施工单位作为违约予以处理。	1000元/ 展台至全 部押金
28	液压叉车禁止进入大理石地面作业，发现后立即制止，并对对施工单位作为违约予以处理。	500元/ 次

**衷心祝愿各位参展商能够借助本届展会拓展渠道，**  
**借势发展，再创佳绩！！**

<END>